

郓城县邦利木业有限公司
年产 50 万张建筑模板的生产加工项目
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2020 年 9 月 27 日，郓城县邦利木业有限公司根据年产 50 万张建筑模板的生产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并对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，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》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、验收监测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，提出验收意见如下：

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（一）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菏泽市郓城县唐庙乡后刘庄村，占地面积 6600m²，建设性质为新建，建设规模为年产 50 万张建筑模板；主体工程包括：生产车间 1 栋 1650m²、锯板车间 1 栋 330m²；辅助工程包括：办公室 1 间 100m²及相应的辅助设施等；公用工程包括供水系统、供电系统和供蒸汽系统；环保工程包括：1 套 UV 光氧催化设备、1 套旋风分离器+布袋除尘器、1 台低氮燃烧器、危险废物暂存间、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场所、化粪池、隔音降噪设施等；设备包括：自动铺板机 1 台、涂胶机 2 台、冷压机 1 台、热压机 2 台、锯板机 1 台、燃气锅炉 1 台等；主要生产过程为：以环保脲醛树脂胶、面粉、杨木单板、覆膜纸等为原料，经铺板、涂胶、冷压、热压、锯板、打包等过程制得产品。

（二）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项目环评报告表于 2017 年 8 月由河北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，2017 年 9 月 15 日通过菏泽市生态环境局郓城县分局审批（郓环审[2019]741 号），项目于 2017 年 10 月开工建设，2020 年 4 月建成，环保设施同期全部竣工并进行调试运行，山东凯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5 日~2020 年 8 月 16 日对该项目进行现场检测。项目尚未办理排污许可证，项目建设至建成过程中无环境投诉、举报和罚款。

（三）投资情况

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 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为 10 万元，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的 10%。

（四）验收范围

本次验收范围为郓城县邦利木业有限公司年产 50 万张建筑模板的生产加工项目的主体工程、辅助工程及配套建设的环保工程。

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本项目工程现状与环评报告表一致。项目的性质、地点、采用的生产工艺、防

治污染的措施无重大变动。

三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

(一) 废水

项目废水主要为软化水制备废水、锅炉排污水和生活污水。软化水制备废水、锅炉排污水用于场内降尘；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，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。

(二) 废气

项目废气主要为锯板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，通过旋风分离器+布袋除尘器处理后，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；涂胶及热压工序产生的甲醛、VOCs、苯、甲苯、二甲苯经集气罩收集，通过 UV 光氧催化设备处理后，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；天然气锅炉产生的废气（颗粒物、SO₂、NO_x）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；未被收集的废气无组织排放。

验收期间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。

(三) 噪声

项目噪声主要为铺板机、涂胶机、冷压机、热压机、引风机等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，采取的降噪措施为车间内合理布局、建筑隔音和距离衰减等。

(四) 固体废物

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：下脚料、废 RO 膜、废胶包装桶、废 UV 灯管、生活垃圾。下脚料、废 RO 膜属于一般废物收集后外售综合处理；废胶包装桶、废 UV 灯管属于危险废物，暂存于危废暂存间，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；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理外运。

(五)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

项目无其他环保设施。

四、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

(一) 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

1. 废水

项目废水主要为软化水制备废水、锅炉排污水和生活污水。软化水制备废水、锅炉排污水用于场内降尘；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，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。

2. 废气

检测结果表明，验收监测期间锯板工序排气筒（出口）废气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3.5mg/m³，排放速率最大为 0.0149kg/h，满足《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DB37/2376-2019）表 1 中一般控制区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，排放速率可满足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表 2 中的标准要求；涂胶热压工序废气排气筒（出口）废气 VOCs 最大排放浓度为 6.23mg/m³，最大排放速率为 0.0566kg/h；甲醛最大排放浓度为 4.78mg/m³，最大排放速率为 0.0438kg/h；苯未检出；甲苯最大

排放浓度为 $2.28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最大排放速率为 $0.0207\text{kg}/\text{h}$ ；二甲苯最大排放浓度为 $0.704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最大排放速率为 $6.4\times 10^{-4}\text{kg}/\text{h}$ ；VOCs、甲醛、甲苯、二甲苯排放浓度与排放速率均可满足《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5 部分：表面涂装行业》

(DB37/2801.5-2018) 表 2 标准要求；天然气锅炉废气排气筒（出口）废气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$5.0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排放速率最大为 $2.26\times 10^{-3}\text{kg}/\text{h}$ ；SO₂ 未检出；NO_x 最大排放浓度为 $27\text{mg}/\text{m}^3$ ，排放速率最大为 $0.012\text{kg}/\text{h}$ ；满足《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37/2376-2019) 表 1 中一般控制区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。

验收监测期间，厂界颗粒物、甲醛浓度最大值分别为 $0.5\text{mg}/\text{m}^3$ 、 $0.8\text{mg}/\text{m}^3$ ；涂胶热压车间外无组织甲醛排放浓度为 $0.8\text{mg}/\text{m}^3$ ；无组织颗粒物、甲醛排放浓度均满足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GB16297-1996)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。厂界无组织苯浓度最大值为 $2.3\mu\text{g}/\text{m}^3$ ，甲苯、二甲苯均未检出；涂胶热压车间外无组织苯浓度最大值为 $15.0\mu\text{g}/\text{m}^3$ ，甲苯浓度最大值为 $11.7\mu\text{g}/\text{m}^3$ ，二甲苯未检出；无组织苯、甲苯、二甲苯排放浓度均满足《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5 部分：表面涂装行业》(DB37/2801.5-2018) 表 3 排放限值要求。厂界无组织 VOCs 浓度最大值为 $69.8\mu\text{g}/\text{m}^3$ ；涂胶热压车间外无组织 VOCs 排放浓度为 $170\mu\text{g}/\text{m}^3$ ；无组织 VOCs 排放浓度满足《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5 部分：表面涂装行业》(DB37/2801.5-2018) 表 3 排放限值要求。

3. 厂界噪声

验收检测结果表明，厂界昼间噪声最大值 $57.5\text{dB}(\text{A})$ ，夜间噪声最大值 $48.6\text{dB}(\text{A})$ ，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 2 类标准要求。

4. 固体废物

项目固体废物未进行检测，但厂家进行了产生量统计，未发现超标排放情况。

5. 污染物排放总量

项目未申请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。

根据验收检测结果计算，年时间为 2400 小时，SO₂（未检出）、NO_x 排放总量为 $0.0288\text{t}/\text{a}$ ，满足总量（环评 SO₂： $0.18\text{t}/\text{a}$ 、NO_x： $0.84\text{t}/\text{a}$ ）要求。

建议企业到环保部门申请 SO₂、NO_x 排放总量指标。

6. 污染物去除效率

根据检测报告进行计算，锯板工序环保设备颗粒物处理效率为 $98.81\%\sim 99.07\%$ 。涂胶热压工序环保设备 VOCs、甲醛、甲苯、二甲苯处理效率分别为 $46.19\%\sim 53.08\%$ 、 $73.85\%\sim 90.74\%$ 、 $75.7\%\sim 91.36\%$ 、 $78.02\%\sim 91.3\%$ 。

五、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

按照环境要素检测结果，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，由环卫部门定

期清运处理，废水对地表水影响较小；项目产生的机械噪声对敏感点周围环境没有影响；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得到了有效处置，对地下水及土壤环境影响较小；项目产生的废气得到了有效处理，检测结果表明有组织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，废气污染物厂界达标，对周围的环境空气影响较小。

六、验收结论

按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规定要求，验收组对本项目所涉及的所有资料和现场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，并进行了详细分析和讨论，提出了后续要求。验收组一致认为该项目经补充完善相关资料、现场整改合格后，可以满足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标准要求，达到验收合格标准，同意通过验收。

七、后续要求：

- 1、严格落实环境保护管理制度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。
- 2、加强现场管理和对环保治理设施的维护，确保设施高效运行，最大限度的减少对环境的影响，严禁环保设施不正常运行或故障下生产。
- 3、完善环保设施运行及维护保养等相关记录。

八、验收人员信息：

项目验收工作组成员信息见附件。

郓城县邦利木业有限公司

2020年9月27日

郓城县邦利木业有限公司

年产50万张建筑模板的生产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成员信息表

序号	姓名	单位	职务/职称	电话	签字
建设单位	李庆寒	郓城县邦利木业有限公司	总经理	15254042222	李庆寒
检测单位	张振波	山东凯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业务经理	18563021991	张振波
环评单位	张勇勇	河北德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工程师	0317-5100382	张勇勇
验收检测报告编制单位	郭颖欣	山东凯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编制人员	15376253614	郭颖欣
专 家	耿殿荣	山东大成农化有限公司	高工	13953302881	耿殿荣
专 家	谷翠芹	山东同济环境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	高工	13953363941	谷翠芹

郓城县邦利木业有限公司

2020年9月27日